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汽车工贸公司”）。
- 本次担保额度：1,000 万元人民币，除本次担保外累计为该子公司担保额度：6,0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未有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担保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一、担保事项概述：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汽车工贸公司拟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期限一年，由我司提供保证担保。

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北路永通大厦 14 楼(1400 房)

法定代表人：任永建

注册资本：589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车（含小轿车）及其配件；装备汽车工业生产所需的机电、油漆、测试的配套设备；原辅材料、五金工具，摩托车及其零部件；物业管理、建筑材料；自有物业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状况：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汽车工贸资产总额为 30934.88 万元，负债总额为 8652.73 万元，净资产 22282.15 万元，营业利润为 3176.57 万元，净利润为 2077.30 万元。

三、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汽车工贸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其用途为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周转，有利于汽车工贸公司的发展。汽车工贸为本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本公司能够对本次担保事项的风险进行控制。

2、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 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事项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表示同意该事项。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包括本次担保金额在内，公司目前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1,14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9,135 万元的 215%。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1,140 万元，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人民币 4,14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30,000 万元和由公司为子公司深圳市汽车贸易总公司提供担保人民币 6,000 万元及本次担保人民币 1,000 万元，未有逾期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日